



张家港市第一人民医院医疗废物转移及处置服务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姜 强
	职称:	高级技师
	工作单位:	张家港市第一人民医院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医疗废物转移及处置服务项目
	供应商名称:	张家港市华瑞危险废物处置中心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医疗废物处置属于国家特许经营领域,国务院《医疗废物管理条例》明确规定“医疗废物实行就近集中处置”原则。市一院通过官网公开调研,公告期内仅有张家港市华瑞危险废物处置中心有限公司报名响应,无其他供应商参与报名。该结果印证了本地区无其他供应商的唯一性。根据调研结果,张家港市华瑞危险废物处置中心有限公司是张家港市区域内唯一具备《医疗废物经营许可证》等法定资质的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单位。选择该公司提供服务完全契合《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就近集中处置”的法规要求,从源头规避长距离运输可能引发的“废物泄漏、遗失、非法倾倒”等安全风险。 综上所述,本项目采购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项“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情形,具备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因此拟确定本项目唯一供应商为张家港市华瑞危险废物处置中心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签名	姜 强	日期:2025年12月2日

注: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张家港市第一人民医院医疗废物转移及处置服务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王宏举
	职称:	主任医师
	工作单位:	张家港市第二人民医院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医疗废物转移及处置服务项目
	供应商名称:	张家港市华瑞医院废物处理中心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为充分了解市场供应情况,医院通过官网公开调研,公告期内,仅有张家港市华瑞医院废物处理中心有限公司报名响应,无其他潜在供应商参与报名。根据废物处置属于国家特许经营领域,国务院《医疗废物管理条例》明确规定“医疗废物实行就近集中处置”的核心原则,从事该类服务的单位必须依法取得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资质,确保处置过程符合环保、公共卫生安全等法定要求,张家港市华瑞医院废物处理中心有限公司是张家港市行政区域内唯一持有《医疗废物经营许可证》等法定资质的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单位,能够严格遵循“日产日清,全程可控,闭环管理”的原则。该公司长期从事医疗废物处置业务,具有成熟的处置流程,专业的技术团队及完善的应急保障机制,可最大限度保障医疗废物处置工作的连续性、稳定性与及时性。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1)项“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法定情形,具备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因此,拟确定本项目唯一供应商为张家港市华瑞医院废物处理中心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签名	王宏举	日期: 2025年 12月 2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张家港市第一人民医院医疗废物转移及处置服务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丁东新 职称: 副主任医师 工作单位: 市一院十字西楼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市一院医疗废物转移及处置项目 供应商名称: 张家港华瑞医疗废物处理中心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① 为满足医疗废物处置要求, 经查询医疗废物处置服务市场情况, 医院通过网络公开调研, 在公告期内仅有华瑞医疗废物处理中心有限公司一家报名响应。经医院《医疗废物管理制度》明确要求医疗废物实行集中处置, 该项目在本地有成熟基础, 该供应商具有唯一性。 ② 该供应商华瑞医院长期从事医疗废物和其他医疗废物的处置, 具有响应采购要求的能力, 管理规范, 公告程序符合要求, 符合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要求。 ③ 根据《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第三十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医疗废物处置工作的监督管理。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负责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设施的监督管理。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 负责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设施的安全监督管理。”之规定, 推荐张家港华瑞医疗废物处理中心有限公司作为本项目唯一供应商进行单一来源采购。	
专业人员签名	丁东新	日期: 2020年12月2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张家港市第一人民医院医疗废物转移及处置服务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孙明
	职称: 副主任医师
	工作单位: 张家港市第一人民医院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医疗废物转移及处置服务项目
	供应商名称: 张家港市华瑞医院废物处置中心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医疗废物处置属于国家特许经营领域, 国家从《医疗废物管理条例》明确规范“医疗废物实行集中处置”的核心原则, 从事医疗废物的单位必须依法取得医疗废物集中处置经营许可证, 确保处置过程符合环保、公共卫生等法律法规要求。前期通过官网公开调研, 公告期间, 仅有张家港市华瑞医院废物处置中心有限公司报名响应, 无其他潜在供应商报名。张家港市华瑞医院废物处置中心有限公司是张家港市行政区域内唯一具备《医疗废物经营许可证》等合法资质的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单位, 长期从事医疗废物处置业务, 具备成熟的处理流程、专业的技术团队及完善的应急保障机制。 综上所述, 本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一)项“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法定情形, 具备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因此, 拟确定本项目唯一供应商为张家港市华瑞医院废物处置中心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签名	孙明 日期: 2025年12月2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张家港市第一人民医院医疗废物转移及处置服务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姚高松 职称: 合伙人律师 工作单位: 北京国科(张家港)律师事务所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医疗废物转移及处置服务项目 供应商名称: 张家港市华瑞危险废物处置中心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 意见	医疗废物处置属于国家特许经营领域。国务院《医疗废物管理条例》明确规定“医疗废物实行就近集中处置”原则。市一院通过官网公开调研,公告期内仅有张家港市华瑞危险废物处置中心有限公司报名响应,无其他供应商参与报名。该结果印证了供应商的唯一性。 根据调研结果,张家港市华瑞危险废物处置中心有限公司是张家港市区域内唯一具备《医疗废物经营许可证》等法定资质的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单位。选择该公司完全符合“就近集中处置”的法规要求,从源头上规避长距离运输可能引发的“废物泄漏”“造成非法倾倒”等安全风险。 综上所述,本项目采购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情形,具备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因此拟确定本项目唯一供应商为张家港市华瑞危险废物处置中心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签名	姚高松	日期: 2025年12月2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